

协会参加内河航运立法座谈会

2月6日，由武汉海事法院、长江海商法学会举办的“内河航运立法座谈会”在汉召开。会议聚焦内河航运立法框架设计核心议题，汇聚业内专家学者智慧，开展深入研讨、凝聚各方共识。最高人民法院民四庭二级高级法官郭载宇参加会议。湖北省政协、省高级人民法院、武汉海事法院及高校学者、律师、企事业单位、船员协会代表等二十余人参加座谈。武汉海事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长江海商法学会秘书长侯振坤主持会议。



会上，侯振坤首先介绍了内河航运课题组成立以来的工作进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长江海商法学会理事课题组成员潘绍龙代表内河航运立法课题组作《内河航运立法章节设计的初步思考》专题汇报，对内河航运立法背景、立法依据进行情况介绍。

与会代表结合工作实际，围绕立法定位、名称、调整范围、核心制度设计以及与现行法律法规衔接、船员权益保护等关键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



协会党支部书记、秘书长王荣俊介绍了协会情况及近几年来积极做好船员权益保护方面的主要工作。表示积极支持内河航运立法，建议通过立法强化内河船员权益保障机制，缩小与海船舶

员权益保护的差距，体现立法的人文关怀，促进行业健康稳定发展。

郭载宇对武汉海事法院快速响应最高人民法院张军院长去年十月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人民法院海事审判工作时提出的内河航运专项立法建议，率先开展内河航运立法研究予以肯定。建议立法要立足内河航运实际需求，突出内河航运自身特色，就条文数量和篇章结构的“大而全”模式或“小快灵”模式可以进一步研究论证。

武汉海事法院将联合长江海商法学会，全面梳理吸纳会议意见建议，对立法（草案）逐章逐节持续开展专题论证，加快形成兼具针对性、适用性和前瞻性的立法建议稿，积极推动内河航运立法进程，为内河航运法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湖北省船员服务协会

2026年2月11日